

# 喝杂面条

尚长文

若论吃面条，中国人算得上老祖宗了。中国人一辈子能吃掉多少面条，这恐怕很难统计。若能统计出来，一定是个很吓人的数字。不过，相对来说，北方人尤其西北人，吃的面条应该更多些。前些年我逗留西安，吃了三四天面条，硬是没重样，这是不是可以作为佐证呢？

相对来说，我个人比较推崇西北的岐山臊子面。臊子，肉丁也。岐山的臊子讲究五种颜色配菜，即黄色的鸡蛋皮、黑色的木耳、红色的胡萝卜、绿色的蒜苗、白色的豆腐，五种颜色搭配，好看又好吃，令人闻而生津。

和富庶的关中相比，我老家鄂西北山大林密，是个出了名的穷地方。困难年代，劳累了一天的乡民，一般是喝两碗杂面条来犒劳自己。事实上，这也是一天里最好的一餐饭。

杂面的配比是，小麦粉一般须占到一半，至少也得占三到四成，太少的话，活出的面便缺少黏性，难以擀制；豆面一般由绿豆、黄豆、豌豆、蚕豆等磨制而成。

乡下人吃杂面的主要原因是，山区地少且薄，豆类农作物一般都有干旱耐高温的特性，即便是薄地也不碍事。很显然，这是一种增加粮食产量的不得已的办法。也因此，种植一些豆类作物，就尤其受农民的欢迎。

只是有一样，豆子组成的杂面因缺少黏性，擀出的面条比较短，因其短，吃面条便也成了喝面条。

这倒在其次，豆面本身有一种浓烈的豆腥味。杂面条的豆腥味，其实是一种最纯朴最本真的香气。可是，满碗尽是这种气味，就不是那么回事儿了，就需要压一下。

矛盾吗？不矛盾！

说到豆腥味了，说实话，我并不待见现在的杂面条。现在的杂面条，已经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杂面条了。制作的过程里，厂家加大了小麦粉的比例，且添加了鸡蛋、精盐、芝麻叶等，豆腥味便不那么浓烈，这应该是杂面的另类了。真正的杂面条，擀制时，绿豆散发的清清之香，以及蚕豆厚重的带有质地的香味，都不难闻到，令人舒心开怀。

喝杂面条，当然用不着臊子。在我老家那些乡下人的眼里，杂面算是面粉里的下三流了，用岐山式的臊子无论如何是说过不去的。可是，满碗的豆腥味儿又该怎样压制一下呢？我老家的乡亲便请出了大蒜、青辣椒和芫荽。将大蒜、青辣椒、芫荽，放在石臼里，掺上咸盐，捣碎成糊状，便有了吃杂面条的“点睛之笔”，以此压掉面腥气特别管用。

芫荽（音盐碎），这两字儿生僻了些，但也很平常，就是我们平常所见的香菜。

印象里，老家的芫荽，比我现下居住的山东的香菜，要小得多，也矮得多。

山东半岛，地大物博，物产丰富，所产物品，都以“大”著称。大葱大白菜自不必说了，山东的大葱，葱白加葱叶，恨不得一人高，高得令南方人难以想象。其他的，像苹果桃子梨什么的，也都是大字号的。香菜同样如此，一个字，大！

可我老觉得，山东的香菜虽然体形大，味道却赶不上我老家的芫荽。我老家的芫荽，刺鼻提味儿，我当孩童那阵儿，对芫荽避之不急。

芫荽和香菜，其实同属一类。但老家的芫荽和山东的香菜，气味上的差别真的还是比较大的。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原因，难不成是我的记忆走形了吗？

杂面条煮好了，连汤带水的杂面条，遇到大蒜辣椒芫荽捣制的调味品，差不多便是一种绝配。浓浓的蒜香、浓浓的豆香，青辣椒及芫荽的开胃，都让人食欲大增，胃口

顿开。你不得不承认，这是一种难得的说不出的香味。吃这样的食物，有时真能撑得人站不起来。

我离开故乡已经四十多年了。

一年里，总会有那么几天无缘由地想故乡。这时候，就是杂面条闪亮登场的时候了。我就会去到市场上，买一点杂面，回家擀一顿杂面条。然后埋着头，像一头耕地的老牛，默默地吃上一通。吃完，满头大汗，就真的“舒服”了。顺便说一句，这种饭，我老婆挨都不挨，我本人索性就包圆了。



死亡之吻

石颖 摄

## 挂在门上的菜

刘 平

隔三岔五的，老倔爷就发现有人在自家门把上挂一袋子菜。都是普通的菜，菠菜、棒菜、白菜、青菜、豌豆尖啥的。开始，老倔爷以为是老伴儿买回来的，忙着去跳广场舞，顾不得拿进屋，就挂在门把上了。老伴儿回家，一问，才知道不是她买的。但菜还是吃了。管它呢！

老倔爷老两口住一套七十平方米的房子。拆迁安置的标准，每个人三十五平方米。儿子一家是三人户，在另外一栋。老伴儿说可能是儿媳妇买的，老倔爷觉得不可能。儿子两口子成天都在忙生意，哪有空？再说，她有钥匙，为啥要挂在门上呢？打电话问儿子媳妇，果然不是他们。

打开门，又发现门把上挂着一袋子菜。是芹菜。

这成了老两口心里的一个谜。

“吃了人家的菜，总该晓得主人是谁呀！”老倔爷说。

“怪了！哪个送的呢？”老伴儿嘀咕。

本单元有几户平常关系比较好的。老倔爷想是不是他们中的哪家呢？碰见都问了，可都不是，都说没在他们家门把上挂过菜。后来，楼下的张五娘说：“说不定是马老焉。”

老倔爷笑着摇摇头，说：“不可能是他。”又说：“咋会是他呢？”

张五娘想了想，说：“说不定真的是他。”又说：“只有他经常回老院子种菜。”

老倔爷还是觉得不可能是马老焉。

以前，两家住前院后院。拆迁安置抓阉分房，又抓成了左右邻居。老倔爷老说自己倒霉，一辈子都跟马老焉家做邻居。老倔爷讨厌马老焉。

两个老头的矛盾是因为老家的菜地。两家的菜地紧挨着，中间隔一条过道，两家共有。过道原来有两尺宽。老倔爷承认自己种菜种地都不如马老焉，种同样的庄稼同样的菜，马老焉侍弄出来的都比自家的好。平常，马老焉老两口的收入就是靠卖点菜、养点鸡，还喂了两头猪。但老倔爷讨厌马老焉种地贪心，菜地间原来两尺宽的过道，马老焉种一次菜侵犯一点，种一次菜侵犯一点，到后来，就剩下不到一尺宽了。马老焉种出的菜老婆子上街卖，老婆子卖菜也贪心，一根芹菜一棵菠菜都计较。老倔爷挺看不起马老焉老两口，不好说老婆子，就说马老焉：“马老焉！哪有你这样种菜的？原来两尺宽的过道，你看现在还有多宽？”

马老焉在菜地里拔草，抬起头说：“原来哪有两尺宽？我的地就这样子，又没有往那边多挖一锄头。”

老倔爷说：“多没多挖你自己晓得。”又

说：“多栽几棵菜，要肥死你。”

马老焉又埋头拔草，嘴里说：“你管！”

慢慢地，两个老头的关系就有些僵，见面也不想打招呼。马老焉有时候跟老倔爷说话，老倔爷也是鼻孔里哼哼。

马老焉似乎种地有瘾。拆迁住进小区后，老人拿社保，年轻人上班，都不种菜，地都白了。老倔爷腿脚有些毛病，来来去去的费事，更不想种了。只有可马老焉还回去种。有人说：“马老焉！两口子每个月几千块，还种啥菜嘛？劳神费力的，值几个钱。”马老焉说：“地白着，可惜了。”种出的菜吃不完，马老焉就让老婆子给儿子媳妇送一些去，其余的拿去街上卖。以前，老婆子卖菜论斤两，跟菜贩子一个价。现在论堆儿卖，便宜，好卖。

因为张五娘的话，老倔爷开始留意起了马老焉。他心里隐隐有一种奇怪的感觉，那些菜说不定真有可能是马老焉送的。

“老伴儿您说，那些菜会不会真是他送的呢？”老倔爷问老伴儿。

“我猜有点像。”老伴儿说。

黄昏的时候，老倔爷看见马老焉又拎着一大袋子菜从外面回来了，就悄悄跟在后面。他看见马老焉进单元门、上楼，开门进屋，门却没关。老倔爷躲在楼梯口，留意着马老焉家门口的动静。

片刻，马老焉又悄无声息地出来了，手里拎着一个稍小一些的塑料袋，袋子里是一些菜。老倔爷看见，马老焉把袋子轻轻挂在他家门把上，瞅瞅，就返身回屋，关上了门。

“那些菜真是马老焉送的，今天我看见了。”晚上，老倔爷对老伴儿说。

“唉！以前为二指宽一溜地，你跟人家闹的……”老伴儿说。

“那是以前，现在哪个还……”老倔爷说。

老倔爷想跟马老焉道个谢，却又抹不开面。

这天早饭后，吃了点水果，老倔爷突然想去老院子看看。去了，发现房子已经推了，只有竹子树木还在。马老焉独自一人在自家菜地里忙，弓着身子，拔杂草、撒老叶。老倔爷走过去，跟马老焉打个招呼，递一支烟过去，说：“老伙计！要说种地，全村没一个抵得上您。您看这菜，看着就喜人。”说着，按燃打火机递到马老焉面前。

马老焉吸一口烟，笑笑说：“农民，不会别的，就会种地。”

老倔爷瞟一眼旁边自家空着的菜地，说：“老伙计！您喜欢种，我家的地都给您种吧。”

马老焉看着老倔爷，笑了一下。

“好好的地白着，确实可惜了。”老倔爷又说。

